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4-009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本议案，并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依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 年度实际发生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3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服务	厦门杰柏特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14	1,064,062.91	10,033,783.36	0.86	预计 2024 年业务量增加
	深圳市欧姆微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0.43	79,646.02	–	–	预计 2024 年业务量新增
	小计	30,000,000.00	2.56	1,143,708.93	10,033,783.36	0.86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0.43	1,068,070.80	542,256.15	0.05	预计 2024 年业务量增加
	小计	5,000,000.00	0.43	1,068,070.80	542,256.15	0.05	–
合计		35,000,000.00	2.99	2,211,779.73	10,576,039.51	0.91	–

注：1、以上与关联人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仅为初步统计数据，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的数据将在 2023 年度报告中披露；2、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发生额；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服务和商品	厦门杰柏特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0,033,783.36	公司在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无锡市宜欣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157,777.78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879.65	
	A 公司	500,000.00	303,773.58	–
	小计	56,500,000.00	13,516,214.37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000.00	95,073.79	公司在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42,256.15	
	小计	25,000,000.00	637,329.94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杭州芯宇半导体有限公司	6,000,000.00	0.00	
	小计	6,000,000.00	0.00	–
合计		87,500,000.00	14,153,544.31	–

注：（1）2023 年公司通过经销商厦门威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金额为 3,764,396.65 元。

（2）本期公司向 A 公司采购电子产品金额为 199,800.00 元。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厦门杰柏特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邓亦舟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11.1111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厦门市翔安区民安街道莲亭路 805 号 308-71 室
主要股东	厦门杰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3.08%；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7.56%；无锡市宜佳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8.34%；邓亦舟持股 11.03%；厦门市翔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0%。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设计；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ZHOU XUN WEI 过去 12 个月曾担任董事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厦门杰柏特实现总资产为 2,346.01 万元，净资产为 -507.69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3,876.76 万元，净利润为 -746.99 元。

2、深圳市欧姆微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鸿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9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625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五路 10 号天安数码城天吉大厦 6B1
主要股东	深圳市焦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2.00%；林鸿昇持股 24.00%；深圳市伏特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4.00%；杰瓦特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持股 20.00%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黄必亮担任董事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实现总资产为 1,357.91 万元，净资产为 1,341.29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 -358.63 万元。

3、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逸伟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5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13,462.643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翠路 80 号浙江科技产业大厦 1001 室
主要股东	杰湾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持股 22.2041%；天津光速优择壹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2573%；杭州杰菲瓦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348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实控人、董事 ZHOU XUN WEI 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实现总资产为 116,884.65 万元，净资产为 60,929.13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66,331.09 万元，净利润为 4,413.97 万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依法持续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就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 2024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和服务、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等；交易价格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项目常关联交易预计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及生产效率的提高。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于以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未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且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无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4-010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杰尔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尔微”）、杰华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华特贸易”）、杰华特微电子（张家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华特张家港”）、杰华特微电子（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华特厦门”）。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上述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需要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不超过 32 亿元，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5 亿元），主要用于办理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以及衍生产品等业务，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拟对前述授信计划中子公司拟申请合计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拟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万元）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杰尔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	依法设立的国家金融机构	20,000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杰华特贸易有限公司	依法设立的国家金融机构	10,000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杰华特微电子(张家港)有限公司	依法设立的国家金融机构	10,000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杰华特微电子(厦门)有限公司	依法设立的国家金融机构	10,000

注：在担保总额度内，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互相调剂。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上述担保统计额度有效期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银行信贷授信情况及 2024 年授信计划及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5 亿元，并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事项其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保证公司业务的顺利展开，公司的担保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未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杰尔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5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振华路 298 号西港发展中心西 4 幢 9 楼 902-18 室

法定代表人：ZHOU XUN WEI

经营范围：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491,545,255.68
负债总额	51,497,759.05
资产净额	440,047,496.63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790,163.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85,794.59

注：上述 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杰华特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7 日

注册地址：RM901,9/F EASEY COMM BLDG 253-261 HENNESSY RD WANCHAI HK

法定代表人：ZHOU XUN WEI

经营范围：贸易、研发。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39,383,566.90
负债总额	102,913,912.12
资产净额	-63,530,345.22
营业收入	77,686,344.33
净利润	-45,969,72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967,178.98

注：上述 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杰华特微电子（张家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地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泰北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ZHOU XUN WEI

经营范围：微电子产品和智能芯片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相关的技术服务；智能芯片和微电子产品购销（除电池均衡芯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13,777,587.04
负债总额	49,598,843.94
资产净额	-35,821,256.90
营业收入	76,244,634.38
净利润	-9,386,40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361,347.93

注：上述 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杰华特微电子（厦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3 月 23 日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嵩屿南二路 99 号 1303 室之 367

法定代表人：黄必亮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集成电路制造；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119,984,257.24
负债总额	131,356,963.45
资产净额	-11,372,706.21
营业收入	106,148,497.38
净利润	-5,867,33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27,124.27

注：上述 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人：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 债务人：杰尔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科创支行

担保最高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相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除子公司杰尔微外，其余子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基于满足子公司日常资金使用需求，保证生产经营工作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稳定，未曾出现逾期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其享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对其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保证授信额度内款项不被滥用和及时偿还，担保风险可控。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银行信贷授信情况及 2024 年授信计划及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不超过 32 亿元，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5 亿元），并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事项其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保证公司业务的顺利展开，公司的担保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未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141　　证券简称：杰华特　　公告编号：2024-016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根据《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ZHOU XUN WEI 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人员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要求，恪尽职守，切实履行了董事会职责，合法合规召开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在任职期间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监督公司规范化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沈书豪）》、《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徐棣枫）》、《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邹小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发挥着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有效的执行了董事会各项决策，勤勉尽责的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2023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为公司进行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相关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证监会、交易所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循相关审计规程，保持公正、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具备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监管，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 ZHOU XUN WEI、黄必亮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银行信贷授信情况及 2024 年授信计划及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公司不超过 32 亿元，子公司合计不超过 5 亿元），并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事项其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保证公司业务的顺利展开，公司的担保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未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事项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和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经审议本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由于关联董事回避后，表决人数不足 3 人，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经营规模、具体任职岗位，并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以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制定的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及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及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亦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 ZHOU XUN WEI 先生、黄必亮先生、方伟先生、朱晓芸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分成 4 个子议案进行表决：

24.01 关于选举 ZHOU XUN WEI 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02 关于选举黄必亮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03 关于选举方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04 关于选举朱晓芸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沈书豪先生、邹小芃先生、夏立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分成 3 个子议案进行表决：

25.01 关于选举沈书豪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5.02 关于选举邹小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5.03 关于选举夏立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